

景德镇市浮南地区检察院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浮南地区检察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浮南地区检察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对人民法院、公安机关和监狱、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活动和人民法院执行没收违法所得及其他涉案财产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2) 对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的提请、审理、裁定、决定、执行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3) 对监管被刑事拘留、逮捕和指定居所监视居住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 对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羁押期限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5) 对被逮捕后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进行羁押必要性审查；

(6) 对强制医疗执行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7) 对刑事执行机关的监管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8) 查办和预防刑事执行活动中的职务犯罪；

(9) 对罪犯又犯罪案件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公诉，对罪犯又犯罪案件的立案、侦查、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10) 受理刑事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理人、近亲属、辩护人、诉讼代理人的控告、举报和申诉；

(11) 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3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政治部、检察业务部（司法警察大队）。

本单位年末在职人员 15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
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5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景德镇市浮南地区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11.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28.6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5.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3.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1.55	本年支出合计	58	411.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11.55	总计	62	411.55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景德镇市浮南地区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分类科目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11.55	411.5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8.67	328.67					
20404		检察		326.24	326.24					
2040401		行政运行		267.13	267.1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19	51.19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7.91	7.9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43	2.43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43	2.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57	45.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57	45.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90	26.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7	18.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3	14.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3	14.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1	9.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9	4.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3	0.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20	23.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20	23.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0	2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景德镇市浮南地区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11.55	401.21	10.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8.67	318.32	10.34			
20404		检察		326.24	318.32	7.91			
2040401		行政运行		267.13	267.1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19	51.19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7.91		7.9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43		2.43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43		2.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57	45.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57	45.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90	26.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7	18.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3	14.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3	14.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1	9.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9	4.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3	0.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20	23.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20	23.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0	2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景德镇市浮南地区检察院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1.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28.67	328.6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5.57	45.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13	14.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20	23.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1.55	本年支出合计	59	411.55	411.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11.55	总计	64	411.55	411.5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景德镇市浮南地区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411.55	401.21	10.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8.67	318.32	10.34
20404		检察	326.24	318.32	7.91
2040401		行政运行	267.13	267.1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19	51.19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7.91		7.9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43		2.43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43		2.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57	45.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57	45.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26.90	26.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7	18.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3	14.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3	14.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1	9.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9	4.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3	0.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20	23.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20	23.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0	2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景德镇市浮南地区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2.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5.34	30201	办公费	2.5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0.97	30202	印刷费	0.3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6.8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7.44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52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46	30207	邮电费	0.2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12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10.38	30209	物业管理费	4.8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8	30211	差旅费	0.6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3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35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2.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4.9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1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5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42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72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1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55.86	公用支出合计					45.3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景德镇市浮南地区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景德镇市浮南地区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景德镇市浮南地区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8.77	8.77	5.53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7.77	7.77	5.53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7.77	7.77	5.53
3.公务接待费	6	1.00	1.00	
（1）国内接待费	7	——	——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3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单位：景德镇市浮南地区检察院

2023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3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3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411.55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411.5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1.31 万元，下降 38.84%，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基建项目建设，拨款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411.55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411.5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411.5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1.31 万元，下降 38.84%，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基建项目建设，支出减少；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年末结转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401.21 万元，占 97.49%；项目支出 10.34 万元，占 2.51%；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398.06 万元，决算数 411.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39%。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19.56 万元，决算数 328.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85%。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向财政申请追加了人员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9.64 万元，决算数 45.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95%。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向财政申请追加了人员经费。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6.02 万元，决算数 14.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1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由于人员变动，核减了部分人员经费。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2.84 万元，决算数 23.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5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因人员变动，追加了部分人员经费。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1.21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342.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44.56 万

元，增长 14.96%，主要原因：因人员变动，工资福利支出有所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4.7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11 万元，增长 46.11%，主要原因：日常业务培训、办案差旅费等支出较疫情前解封前有所增加。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3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32 万元，增长 66.37%，主要原因：新增了退休人员。

（四）资本性支出 0.64 万元，比上年减少 0.55 万元，下降 46.21%，主要原因：控制有关经费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8.77 万元，决算数 5.5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3.06%；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7.35 万元，下降 75.83%，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情况。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情况。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情况。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7.77 万元，决算数 5.53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情况。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9.03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上年度有公务用车购置，本年度没有。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7.77 万元，决算数 5.5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1.17%，主要原因：根据实际办案情况使用公务用车。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68 万元，增长 43.50%，主要原因：办案用车需求量增大，支出有所增长。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公务接待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公务接待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5.35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3.56 万元，增长 42.67%，主要原因：因办案需要，日常运行经费有所增长。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8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8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8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2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7.9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76.4%。其中，1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1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办案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浮南地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912	7.912	7.91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7.9124	7.9124	7.9124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办案经费主要用于办理刑事执行案件支出，通过申请项目资金，进一步提升检察办案工作能力，提升办案质量和效果，服务检察事业高质量发展。				办案经费用于我院办理各类刑执案件，取得了一定成绩，基本达到年初设定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平均每件案件办理成本	≤5000元	98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数	≥900件	1007	10	10	
		质量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合格率	≥9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案件办案期限内办结率	≥95%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查监督办案公信力	有所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5	13	基本达成年初设定目标，但离预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监狱对检察工作满意度	≥90%	95	15	15	
总分						100	98	

本单位“提前下达2023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3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浮南地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4	0	10	0	0	
	政府预算资金	0	34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提高本单位经费保障水平，促进检察监督工作高质量发展，推动本单位年度工作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的实现和完成。			全年使用经费用于办理各项案件，对促进检察监督工作高质量发展，完成各项年度目标效果显著。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平均每件案件办理成本	≤2000元	98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数（件）	≥900件	1007	10	10	
			培训人次	≥5人	10	5	5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理	基本达成目标	5	4	部分经费支出离预期仍有一定差距
			案件质量评查合格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案件办案期限内办结率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监督办案公信力	有所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监狱对检察工作满意度	≥90%	95	15	15	
	总分					100	8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反映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非偿还性资金。

（二）其他收入：反映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上年结余和结转：反映上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公共安全支出反映政府用于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我院主要反映检察事务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我院主要是反映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部门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

（三）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